

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6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9日在公司4楼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及电子通信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顾磊、陈殿胜、赵彬、张凌以电子通信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顾仁发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非关联董事通过审核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并进行必要的调查、质询并咨询公司相关人员，认为：公司2026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所需。相关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和长远利益，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关联董事顾仁发先生、张秀芬女士、顾磊先生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非关联董事全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9日